

# 基本法演示文稿

主辦機構：



# PowerPoint 設計比賽

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2022年10月6日

## 目的

慶祝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23周年，並鼓勵大家利用電子媒體，推廣基本法知識，從而對基本法有正確的認識理解。

## 參賽資格

凡年滿14歲之本澳居民或澳門各大專院校的學生均可參加

## 獎項

設有冠、亞、季軍各一名及優秀獎、最佳演繹獎若干名、優秀指導老師獎，獎項及獎金如下：

**冠軍：**獎金MOP\$6,000元及獎狀

**亞軍：**獎金MOP\$4,000元及獎狀

**季軍：**獎金MOP\$3,000元及獎狀

**優秀獎若干名：**獎金MOP\$2,000元及獎狀

**最佳演繹獎若干名：**獎金MOP\$2,000元及獎狀

**優秀指導老師獎：**獎金MOP\$2,000元（只限冠、亞、季的隊伍）

## 參賽細則

可以個人或隊伍參賽，每隊3-5人。參賽個人/隊伍的參賽作品數量不限，同一作者的不同作品三甲獎項不重複得獎；

參賽作品必須屬原創且未曾以任何形式發表，參賽作品所引發之知識產權糾紛及法律後果一律由參賽者承擔；

得獎作品的使用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本會可視需要局部或全部用作宣傳用途。

## 交件辦法

1. 參賽作品燒錄於DVD電腦光碟，連同填妥之報名表一併遞交本會（羅利老馬路4-6號文德大廈地下）；
2. 參賽作品連同填妥之報名表電郵至本會郵箱 [adlbm@macau.ctm.net](mailto:adlbm@macau.ctm.net)。

# 基本法

贊助機構：新康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

比賽章程及參加表格：本會會址和網頁下載 [www.basiclaw.org.mo](http://www.basiclaw.org.mo)

查詢：電話：28727338 傳真：28727368 電郵：[adlbm@macau.ctm.net](mailto:adlbm@macau.ctm.net)

作品要求：基本法演示文稿PowerPoint參賽者須以下列參考主題作為題材。演示文稿總頁數為15至20頁的PowerPoint演示，檔案格式可為\*.ppt、\*.pptx及PowerPoint播放檔。入圍參賽個人/隊伍必須完成一次報告演說，每次演說時間約8-10分鐘。

公佈日期：將於2022年10月28日在本會網頁公佈入圍名單，並有專人通知參賽者。  
演說時間於2022年11月5日下午在本會會址進行。  
評選結果將於2022年11月8日在本會網站和本澳各大中文報章公佈。  
頒獎安排另行通知。

評審團：由主辦單位代表及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。

評分標準：在正確解釋基本法的前提下  
創意意念：40%；  
整體設計：40%；  
演繹表現：20%。

注意事項：凡以學校名義參賽，並有老師指導，倘若參賽作品在三甲以內，老師將獲頒優秀指導老師獎；  
參賽作品需結合主題並以準確、正面的手法製作，不得抄襲，凡與主題不符、意識不良或含有影射成份的參賽作品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，不另行通知；  
所有作品一經投件，恕不退回，且視參賽者瞭解及接受上述條款；  
所有得獎作品的原始檔必須交予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將有作品的使用權；  
本章程的解釋及比賽結果，以主辦單位的決定為準；參賽者得服從評判的決定，不得提出異議；  
主辦單位有權對比賽的一切條款及細則進行修改，並對任何有爭議之處保留最終決定權。。

## 基本法演示文稿PowerPoint設計比賽參加表格

編號 \_\_\_\_\_ (此欄由主辦單位填寫)

參賽隊名/參賽人 \_\_\_\_\_ 聯絡人 \_\_\_\_\_

聯絡地址 \_\_\_\_\_

電郵地址 \_\_\_\_\_ 聯絡人手提電話 \_\_\_\_\_

隊員姓名 1. \_\_\_\_\_ 年齡 \_\_\_\_\_ 性別 \_\_\_\_\_ 2. \_\_\_\_\_ 年齡 \_\_\_\_\_ 性別 \_\_\_\_\_  
3. \_\_\_\_\_ 年齡 \_\_\_\_\_ 性別 \_\_\_\_\_ 4. \_\_\_\_\_ 年齡 \_\_\_\_\_ 性別 \_\_\_\_\_  
5. \_\_\_\_\_ 年齡 \_\_\_\_\_ 性別 \_\_\_\_\_

學校名稱 \_\_\_\_\_ 在校指導老師 \_\_\_\_\_ (如適用)

“基本法演示文稿PowerPoint設計比賽”參考主題

- 闡釋中央與澳門特別行政區的關係。  
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與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的關係。  
 中央管治權與特區高度自治權。  
 切實維護國家安全與國家安全教育的重要性。  
 愛國愛澳人才培養。  
 其他。

基本法演示文稿PowerPoint題目： \_\_\_\_\_

內容簡介：

\*本人/隊伍瞭解章程及遵照有關規定，並同意獲獎作品之使用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可視需要局部或全部用作宣傳用途。

\*此表格可複印使用\*